

短新闻

退役军人收到珍贵“礼物”

通讯员 徐哲 张文斌

本报讯 近日,解放军杭州军事检察院在开展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公益检察专项行动过程中得知,在宁波入伍的常山籍战士小龙(化名)退役后,未收到光荣牌。“享受尊崇军人关爱军人的红利,一个战士都不能少;开展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公益检察工作,一个盲区都不能留。”该院检察长曾建清态度鲜明。

杭州军事检察院在向有关部门核实情况后,衢州军分区和常山县人武部、衢州市和常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均高度重视。7月23日,杭州军事检察院派员与小龙一道,往返杭州、宁波、衢州三地,赶到常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进行协调,以最快速度完成了登记。

建军节前夕,检察官和衢州军分区、常山县人武部的工作人员将金灿灿的光荣牌送到了小龙手中。

热心法警送迷路老兵回家

通讯员 戴晓钱

本报讯 日前,八旬老人步履蹒跚地来到仙居县法院门口,法警耐心沟通后,得知老人是抗美援朝老兵,迷了路。

老人年事已高无法清晰表达,于是,法警根据老人的身份证地址,开车将老人送回家。原来,老人患有老年痴呆,因为一些家庭琐事离家出走。事后,法警一直惦记着老人,专门申请了一个黄手环特意送上门。老人的家人对法警的认真负责表示感谢。

图说平安

“老兵帮帮团”显身手

通讯员 屈皎

本报讯 7月29日,杭州市上城区望江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举行了“不忘初心 军魂永驻”庆“八一”主题活动。望江街道还推出了“老兵助生活”系列暑期班,首批开设了环保酵素制作、书法、乐器等课程,由身怀特长的老兵为社区居民免费教学。

据了解,望江街道于6月份成立了“老兵帮帮团”,24位有特长、有爱心的退役军人成为帮帮团成员,他们当中既有20年热心环保事业的“上城区道德模范”赵建荣,也有出版自传书籍“将生活过成了诗”的木工达人何炳荣,还有志愿服务居民的维修达人郭志林……社区文明倡导、平安巡防、纠纷调解、垃圾分类、帮老助残等等,帮帮团成员都起到了很好的示范引领作用。

此外,望江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还推出了“码”上服务、“网”上学习、“云”端受益服务体系,只要拿出手机扫一扫,退役军人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生活技巧、兴趣培养、政策解答、法律咨询等专项服务。



集中百日整治交通



7月30日起,临海交警大队全警上路,开展为期三个月的道路交通安全百日大整治活动,重点整治机动车闯红灯、疲劳驾驶、开车打手机、斑马线不礼让行人、随意变道;以及工程车、危化品运输车超速超载,不按指定路线行驶;驾驶二三轮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不按规定载人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全面压降重特大交通事故发案,助力平安临海建设和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通讯员 汪维东 金林伟 项丹阳

平安点滴

培训提升政法业务

本报记者 朱蓓蓓 通讯员 姚米娜

本报讯 为进一步提升政法综治领导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7月29日下午,余姚市政法综治领导干部能力提升班开班。

近年来,余姚市委政法委高度重视政法综治领导干部建设,通过体制改革创新、人才选拔培养等方式,全面促进政法综治领导干部队伍整体建设上台阶。本次培训班从7月29日开始到31日,邀请相关专业人士、著名专家学者进行授课。

走访网格发现线索

见习记者 赵妍 通讯员 沈晖 朱碧雯

本报讯 近日,海盐县公安局武原派出所枣园社区警务室及时发现了一起“杀猪盘”网络诈骗案线索。

辖区居民小郑一个月前在网络交友平台上认识一“美女”,对方让小郑到某软件上买“彩票”,他不明就里先后4次投入共计5万元。听说了小郑的情况,开展走访的辅警和网格员立马察觉不对劲,意识到这很有可能是一起“杀猪盘”诈骗,立即拿出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资料,向小郑耐心讲解,并介绍了近期发生的其他“杀猪盘”诈骗案例。小郑恍然大悟,表示将会报警,同时想办法把投入的钱要回来。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达成的债权转让安排,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债协议、还款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况的相关承债主体或清算主体。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担保人及其清算业务人等其他相关当事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履

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20年7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联合公告清单

序号	借款人名称	贷款余额	累计欠息(截止至2020年3月31日)	担保人
1	浙江泰龙铝业有限公司	49,630,000	316,966.07	南龙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泰龙摩托车有限公司、泰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春天集团有限公司、金华泰龙置业有限公司、黄伟标、叶丽洁
2	南龙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	12,318,269.15	永康市浪涛铜业有限公司、应高峰、应姿、周春菊、应可新
3	郑泰集团有限公司	34,570,414.56	7,751,939.72	浙江博大电器有限公司、浙江郑泰车轮股份有限公司、郑东海、陈安、任伟杰、郑晓霞
合计		109,200,414.56	20,387,174.94	

利辛县盛世置业有限公司 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单位:人民币万元

根据利辛县盛世置业有限公司与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害赔偿权)依法转让给利辛县盛世置业有限公司。利辛县盛世置业有限公司与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利辛县盛世置业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利辛县盛世置业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3676859618

利辛县盛世置业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5988563123

利辛县盛世置业有限公司
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1日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17年6月11日)		担保人
		本金	欠息	
1	浙江邦达工贸有限公司	2000	394.52	富新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邦达科技有限公司、浙江三叶富新机车有限公司、楼新德、胡建芳、楼志明、叶巧园
合计		2000	394.52	

注:

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7年6月11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及利息(利息暂计算截至2017年6月11日),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利辛县盛世置业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

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4、上述债权已经金华婺城区人民法院生效判决确认,判决书文(2017)浙0702民初1367号。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单位:人民币万元

根据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单户债权转让协议》(编号CEBAMC-YIV-B-2020-001-02,签署时间2020年7月22日),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害赔偿权)依法转让给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继承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3676859618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8658520429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17年6月11日)		担保人
		本金	欠息	
1	浙江邦达工贸有限公司	2000	394.52	富新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邦达科技有限公司、浙江三叶富新机车有限公司、楼新德、胡建芳、楼志明、叶巧园
合计		2000	394.52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

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7年6月11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及利息(利息暂计算截至2017年6月11日),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4、上述债权已经金华婺城区人民法院生效判决确认,判决书文(2017)浙0702民初1367号。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众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1日